

長榮大學資訊暨設計學院資訊工程學系 103 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- 102.11.05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2.11.05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2.11.22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2.12.04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3.03.05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3.04.23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3.04.23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3.05.19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3.05.22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3.06.09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3.10.27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3.10.29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.04.08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4.04.08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.04.27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4.04.27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.10.05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4.10.05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.10.28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4.10.28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.11.12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4.11.12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4.12.03 104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- 105.02.01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更名(104.10.01)
- 106.09.20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- 106.09.20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
學院教育目標	訓練學生成為博雅、優質之資訊與工程人才，強調人本關懷、理論與實務並重。					
系教育目標	一、奠定學生基礎資訊知識之能力 二、訓練學生資訊應用與實作之能力 三、培養學生團隊合作精神					
學生核心能力	培養學生建立下列能力： 一、具備資訊工程基礎理論之能力 二、具備邏輯分析與程式設計之能力 三、具備系統分析與設計之能力 四、具備團隊協調合作之能力 五、具備持續學習的習慣與能力 六、具備理解專業倫理及社會責任	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
	校訂必修課程	共同必修	0	0/128	共同科目教師	
		語文必修	10	10/128	語文課程教師	
		通識必修	19	19/128	通識課程教師	
本系	基礎必修	36	36/128	本系專任：13 人		

	專業 課程	專業必修	12	12/128	本系專任：13人	
		本系選修	51	51/128	本系專任：13人 外系支援：0人 校外兼任：4人	
	承認外系選修					
畢業應修總學分數		128 學分				
課程配當表		附件				
課程地圖		附件				

10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106.09.20修訂

資訊工程學系

課程名稱尾端
數字為學分數

一年級

二年級

三年級

四年級

職業

資訊工程學系課程地圖(I)

A
互動多媒體
實務模組
18學分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多媒體概論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多媒體實務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互動多媒體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數位內容-3
● 數位影像處理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多媒體音訊處理-3

模組	軟體開發程式設計
A	電玩程式設計師
B	網站及多媒體程式開發人員
D	系統工程師
	測試工程師
	演算法開發工程師

B
系統工程
綜合模組
24學分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網際網路概論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UNIX系統實務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資料結構II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作業系統I-3
● 資料庫系統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無線通訊系統-3
● 計算機結構I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嵌入式系統-3

模組	資訊支援與服務
B	系統維護工程師
	產品設備維修工程師
	網站技術人員
	電子商務技術人員

C
軟體設計
實務模組
21學分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視窗程式設計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I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II-3
● 資料結構II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-3
● 軟體工程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高等程式設計-3

選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模組	數位內容與傳播
A	遊戲程式設計師
B	網頁設計師
	網站及多媒體程式開發人員

院系共同
科目
48學分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微積分-3
● 計算機概論I-3
● 程式設計I-3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計算機概論II-3
● 程式設計II-3
● 基本電學-3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線性代數I-3
● 資料結構I-3
● 電子電路學-3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離散數學I-3
● 計算機網路-3
● 動態網頁設計-3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專業實作I-3
● 系統程式-3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● 專業實作II-3
● 演算法-3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必修課程
科目-學分數

10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106.09.20修訂

資訊工程學系

課程名稱尾端
數字為學分數

